证券研究报告

ESG与可持续发展周报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新质生产力迎重要部署，发展步入新阶段

——ESG与可持续发展周报（20261012-1018）

日期: 2026年10月23日

分析师: 畅会珏
Tel: 021-53686131
E-mail: changhuijue@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6010001

分析师: 周绪艳
Tel: 021-53686914
E-mail: zhouxuya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60004

分析师: 陈彦利
Tel: 021-53686170
E-mail: chenyanli@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17070002

分析师: 张林晚
Tel: 021-53686155
E-mail: zhanglinwa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10001

分析师: 韦磊
Tel: 021 53686044
E-mail: weilei03665@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5030003

相关报告：

《《关于金融支持服务业扩能提质的指导意见》发布，绿色金融支持生物多样性工作取得进展》

——2026年10月20日

《全国碳市场发展报告发布，金融支持碳市场建设作用有望持续显现》

——2026年09月24日

《金融建设新规划正式出台，绿色贷款余额规模增长》

——2026年09月18日

■ 主要观点

➢ 政策解读

2026年10月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继“新质生产力”概念2023年9月首次正式提出并写入“十五五”规划建议后，中央首次以最高层级文件的形式，对这一重大部署作出系统化、制度化安排，标志着发展新质生产力从理念共识全面进入科学落地实施阶段。

发展新质生产力，之所以成为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根本源于高质量发展阶段的内在逻辑跃迁，是新时代发展方式系统性升级的必然结果。进入新发展阶段，依靠传统要素投入、规模扩张的增长模式已经难以支撑长期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土地、劳动力、资本等传统生产要素边际收益持续递减，资源环境约束不断趋紧，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传统生产力形态的增长空间逐步收窄。这就要求我国经济发展必须摆脱旧有路径依赖，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从规模增长转向质效提升，依靠生产力质态的系统性跃升重塑经济增长核心动力。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说，发展新质生产力，构成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

《意见》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创新、发展方式创新、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创新五方面，提出19项重点举措，系统阐释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指导思想、方法路径和工作要求。《意见》将“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作为5大任务之首。科技创新能够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

《意见》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部分，主要部署“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等内容。突出强调“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

《意见》明确了一条主线：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文件开宗明义，将发展新质生产力定位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它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强调三个关键要素，即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与产业深度转型升级，推动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优化组合和更新跃升。这一定位非常清晰地强调了发展的“质量”，确认了具体的衡量标准。在工业化基本完成后，继续保持稳定较快的全要素生产率增长，是一国跨越中等收入陷阱、进入高收入国家行列的基本保障。改革开放前30年，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农业劳动力向工业转移，我国全要素生产率增速一直保持在4%左右，贡献了近40%的经济增长。2010年后，我国全要素生产率的年均增速降低至1.5%以下。当前，我国正处在由中高收入阶段向高收入阶段过渡的关键时期，而劳动年龄人口持续负增长、劳动力转移接近尾声、资源环境等硬约束增强、世界经济增长乏力，传统经济增长动力逐步减弱，全要素生产率的提高对于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具有更为重要的意义。2035年要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要求GDP增速保持在5%左右，这需要全要素生产率增速从目前的平均1.8%甚至更低一些的年增速回升到2%甚至更高。

《意见》突出强调“积极推进能源革命”，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同志就《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意见》答记者问时，提出主要有

3 方面考虑。一是能源革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关键赛道。当前，以绿色低碳为标志的能源革命正在全面跨过技术积累拐点，进入到快速商业化规模化发展阶段。国际可再生能源署数据显示，2010—2025 年，光伏、陆上风电度电成本分别累计下降 89%、71%；2025 年全球超九成新建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成本低于化石能源电站。国际能源署预计，2026 年全球能源总投资将达到 3.4 万亿美元，其中 2.2 万亿美元投向风电、光伏、储能、氢能等清洁能源领域，已成为全球布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方向。二是积极推进能源革命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必由之路。从排放源头看，能源活动贡献了我国 80%以上的碳排放量，其中电力行业碳排放超过全社会碳排放的 40%，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主要矛盾集中在以化石能源为主的能源结构上。中国式现代化以实体经济为根基，能源的饭碗必须端在自己手里。中长期看，我国能源刚性需求仍将继续增长。从源头上减碳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治本之策，要求我们必须通过清洁能源规模化扩张，覆盖新增用能需求，减少化石能源消费存量。三是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通过能源革命来提供可靠安全保障。当前，地区冲突频发加剧地缘政治风险，能源问题政治化、武器化属性更加突出，全球能源市场波动加剧。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特别是满足全国一体化算力网、新一代通信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及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用能增长需求，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要求我们积极推动能源革命，持续提高国内能源供给占比。

《意见》围绕着力推进发展方式创新，部署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优化绿色发展政策工具箱和积极推进能源革命三项举措。我们认为，新质生产力推动可持续发展，我国正迈入以新质生产力为核心驱动的绿色发展新阶段。

➢ **行业动态**

（1）近年来，我国保险业在面对重大自然灾害时，响应速度与理赔力度不断提升，社会保障功能持续显现。今年 5 月以来，受强降雨、台风等影响，广西、湖北、甘肃等地接连发生城市内涝、水库溃坝、山体滑坡等灾情。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 2026 年 7 月末，面对 20 个省份的暴雨、台风等灾害，保险业已快速赔付 55.3 亿元。2025 年全年，保险业针对重大自然灾害的赔付高达约 346.72 亿元。当前我国保险赔付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的比重仅约 10%，仍有较大保障缺口。巨灾往往具有低频高损、破坏力极强的特点，仅靠事后被动补偿，社会整体损失依然沉重。因此，破局的关键在于前置——推动保险服务从出险以后赔向灾害来临前防延伸。前置风险防线，重点在科技预警和风险减量。保险机构应把服务链条前移，建立覆盖多灾种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运用气象监测、遥感、地理信息、物联网等技术，对重点区域、重点标的进行动态跟踪，在灾害来临前向客户精准预警，协助做好人员转移、设施加固、农作物抢收等防护工作。将防灾减损费用纳入产品设计，与应急管理、气象、水利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和联动机制，推动灾前预防、灾中干预、灾后理赔有效衔接，真正降低灾害损失。

（2）10 月 14 日，全国首批绿证跨境集中交易（香港）发布活动在广州举行，本次交易合计成交约 10 万个国家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对应可再生能源电量近 1 亿千瓦时。本次交易实现内地绿证规模化进入香港市场，搭建起内地绿证市场对接香港国际绿色金融市场的流通渠道，是粤港澳大湾区推进绿色能源协同创新的标志性实践。

➢ **技术前沿**

10 月 15 日，中国石油塔里木 120 万吨乙烯工程商业运营新闻发布会在北京举行，项目即日起全面投入商业运营。标志着中国石油在新疆形成 300 万吨级乙烯产业长周期稳定运营能力。作为我国首个全链条绿色低碳乙烯工程、中西部单体规模最大乙烯项目，工程总投资 256.56 亿元，整体国产化率 99%。可年产 90 万吨全密度聚乙烯、45 万吨聚丙烯、10 万吨顺丁橡胶，橡塑产品总产能达 145 万吨，填补南疆高端聚烯烃、合成橡胶新材料产业空白，带动区域下游形成千亿级产业集群。

自今年 7 月 16 日一次开车成功以来，工程已累计生产乙烯超 26 万吨，外供优质化工品 56.6 万吨，各类产品合格率达 100%，聚丙烯、MTBE（甲基叔丁基醚）产品远销中亚市场。除此之外，工程搭建“绿电直连+碳捕集+蓝氢+蓝氨+绿色化肥”全链条低碳技术闭环，建成国内首套自主技术乙烯三机电驱装置和全球首个乙烯裂解炉烟气碳循环利用示范基地。通过回收乙烯裂解炉烟气中的二氧化碳生产尿素，实现“以废制肥”。目前，工程已捕集利用二氧化碳超 10 万吨，产出绿色尿素超 12 万吨。工程可年减碳 137 万吨，固碳生态效益相当于新增 548 万亩森林碳汇。

➢ **研究探索**

近日，由中国经济信息社主办的“蓄势与新篇：2026 耐心资本与可持续发展大会”在湖南长沙举行。在大会上，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马骏表示，我国逐步形成了以界定标准、信息披露、激励机制、产品体系为四大支柱的绿色金融体系，绿色金融规模持续扩大。马骏指出，钢铁、水泥、有色、化工等高碳行业低碳转型的融资需求，可能超过光伏、风电等纯绿活动。应借助绿色科技提升转型项目的经济效益，识别兼具减碳效益和经济性的技术路径。由其牵头筹建、获香港特区政府支持的“绿色加速器”公益平台已经启动，将支持我国绿色科技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落地可融资项目，助力绿色企业出海。中国能源研究会能源金融与法律分会主任委员陈景东在主旨演讲“绿色金融——政策与实践”中表示，绿色财税和绿色金融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新能源行业不断发展，财税政策正在逐步调整完善，绿色金融的支持政策和实践将更多来自资本市场。在绿色转型过程中，能源企业需要更多权益类资金，希望财税和金融部门继续加大对能源行业转型的支持。

➢ **国际合作**

10 月 20-22 日，“2026 可持续全球领导者大会”将在黄浦滨江拉开帷幕。大会将汇聚来自全球的 300 余位顶级嘉宾，包括联合国相关机构、多个国际组织的代表、诺贝尔奖与图灵奖得主、国内外领军企业高管及知名智库专家，围绕全球可持续发展的现实挑战与机遇开展高水平对话。本届大会共有 22 个分论坛，议题涵盖：AI 发展与人性未来，气候治理与生态保护，清洁能源与安全保障，绿色消费与品牌使命，教育转型与科技赋能等。

■ 投资建议

《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意见》围绕着力推进发展方式创新，部署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优化绿色发展政策工具箱和积极推进能源革命三项举措。我们认为，新质生产力推动可持续发展，

我国正迈入以新质生产力为核心驱动的绿色发展新阶段。

■ 风险提示

ESG相关政策推行不及预期；市场情绪与偏好波动风险等。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